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星环科技

股票代码：688031

2024 年 1 月

目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

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十、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律师代表进行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 11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88 号 3 楼 Transwarp 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现场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现场出席人员到会情况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人员
-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8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09	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2.1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11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12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孙元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吕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朱珺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4	《关于选举温焯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5	《关于选举张立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6	《关于选举李一多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5.01	《关于选举陈振强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康毅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6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7.01	《关于选举黄宜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02	《关于选举马冬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03	《关于选举刘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出具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十二) 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授权代表：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颁布或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公司将及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法律手续，相关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同时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办事人员就办理《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项进行授权。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以及公司同日披露的《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审议，如无异议，请批准。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议案二：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授权代表：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对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及制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的如下12个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2.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8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09	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2.1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11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12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述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现提请股东大会各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审议，如无异议，请批准。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议案三：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授权代表：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拟对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更新、修订。

关于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具体修订内容，详情请参阅公司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文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审议，如无意见，请批准。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授权代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并征求了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董事会提名孙元浩先生、吕程先生、朱珺辰先生、温焯女士、张立明先生、李一多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等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其他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如无意见，请批准。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授权代表：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拟提名陈振强先生、康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如无意见，请批准。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议案六：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授权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公司拟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一）投保人：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三）赔偿限额：保额 10,00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预算：不超过 10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 个月，年度保险期满可继续采购、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个人主体；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授权有效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且不影响已签约保险合同的有效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如无意见，请批准。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1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授权代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并征求了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董事会提名黄宜华先生、马冬明先生、刘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等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其他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非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如无意见，请批准。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